

5-1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中央政府總決算



考試院編印

考試院
決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一)	總說明.....	1
(二)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34
(三)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38
(四)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40
(五)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44
(六)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46
(七)	平衡表.....	48
(八)	資本資產表.....	49
(九)	現金出納表.....	50
(十)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	
	1、專戶存款明細表.....	51
	2、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52
	3、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53
	4、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55
	5、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56
(十一)	資本資產變動表.....	58
(十二)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60
(十三)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62
(十四)	收入實現數與繳付公庫數分析.....	66
(十五)	支出實現數與公庫撥入數分析.....	68
(十六)	收入支出彙計表.....	70
(十七)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71
(十八)	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72
(十九)	人事費分析表.....	76
(二十)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78
(二十一)	委託辦理計畫（事項）經費報告表.....	80
(二十二)	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82
(二十三)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84
(二十四)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86
(二十五)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88

考 試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歲入歲出預算執行結果：

A、歲入類

(A)本年度部分：

108 年度歲入預算數 2,560 萬元，決算數 2,790 萬 1,626 元，決算數較預算增加 230 萬 1,626 元，執行率為 108.99%，各項收入執行情形如下：

1. 賠償收入：決算數 27,180 元，主要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之違約金收入。
2. 行政規費收入：預算數 2,532 萬 5,000 元，決算數 2,756 萬 1,159 元，決算數較預算數增加 223 萬 6,159 元，係證書規費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3. 使用規費收入：決算數 106 元，係民眾申請應用本院檔案等資料使用費收入。
4. 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5 萬元，決算數 8 萬元，決算數較預算數增加 3 萬元，主要係公開標售報廢財物等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
5. 雜項收入：預算數 22 萬 5,000 元，決算數 23 萬 3,181 元，決算數較預算數增加 8,181 元，主要係借用職務宿舍人數較預期增加，增加宿舍管理費等收入所致。

B、歲出類

(A)本年度部分：

108 年度歲出預算數 3 億 5,891 萬 7,000 元，決算數 3 億 4,321 萬 2,264 元，賸餘數 1,570 萬 4,736 元，執行率為 95.62%，各計畫執行情形如下：

1. 「一般行政」：預算數 3 億 4,311 萬 9,000 元，決算數 3 億 3,069 萬 5,154 元，執行率為 96.38%。
2. 「議事業務」：預算數 205 萬 5,000 元，決算數 135 萬 1,131 元，執行率為 65.75%。

考 試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3. 「法制業務」：預算數 86 萬 4,000 元，決算數 83 萬 2,479 元，執行率為 96.35%。
4. 「施政業務及督導」：預算數 1,182 萬 9,000 元，決算數 1,033 萬 3,500 元，執行率為 87.36%。
5. 「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105 萬元，均未動支。

(B)以前年度部分：

107 年度「一般行政」應付保留數 136 萬 9,467 元，決算數 136 萬 9,467 元，執行率為 100%。

(C)統籌科目部分：

1. 「婚喪生育、子女教育及低薪配套補助」預算及決算數均為 252 萬 1,745 元。
2.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預算及決算數均為 6,462 萬 0,261 元。

(二)平衡表、資本資產表內容簡述：

A、平衡表：

(A)資產：

1. 專戶存款 3,441 萬 5,002 元，主要係離職儲金銀行專戶存款等，較上年度 4,365 萬 6,263 元，減少 924 萬 1,261 元。
2. 存出保證金 500 元，係郵政信箱保證金及副首長宿舍租借車位使用之悠遊卡押金，同上年度數額。

(B)負債：

1. 存入保證金 183 萬 5,726 元，主要係廠商繳納之履約保證金、保固保證金等，較上年度 227 萬 1,162 元，減少 43 萬 5,436 元。
2. 應付代收款 7 萬 6,514 元，主要係代收退休地區人口健保費、代扣二代健保補充保費等，較上年度 7 萬 4,881 元，增加 1,633 元。
3. 應付保管款 3,250 萬 2,762 元，主要係政務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等款項，較上年度 4,131 萬 0,220 元，減少 880 萬 7,458 元。

B、資本資產表：

(A)土地 2 億 7,174 萬 9,085 元，主要係本院經營之國有土地，同上年

考 試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度數額。

- (B)土地改良物 48 萬 3,150 元，主要係本院經管房舍之圍牆，較上年度 56 萬 0,418 元，減少 7 萬 7,268 元。
- (C)房屋建築及設備 3 億 5,496 萬 7,227 元，主要係本院經管之辦公房舍、首長及職務宿舍等，較上年度 3 億 6,391 萬 0,575 元，減少 894 萬 3,348 元。
- (D)機械及設備 1,662 萬 6,284 元，主要係電腦機房伺服器、網路交換器、個人電腦及其週邊設備等，較上年度 1,620 萬 9,943 元，增加 41 萬 6,341 元。
- (E)交通及運輸設備 498 萬 7,991 元，主要係公務車、監視設備等，較上年度 548 萬 6,479 元，減少 49 萬 8,488 元。
- (F)雜項設備 853 萬 3,605 元，主要係辦公所需相關設備等，較上年度 806 萬 9,283 元，增加 46 萬 4,322 元。
- (G)無形資產 1,237 萬 1,344 元，主要係業務所需之作業系統、套裝及授權軟體等，較上年度 1,197 萬 5,971 元，增加 39 萬 5,373 元。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一)平衡表科目較上年度金額變動差異達 20%以上原因說明：

1. 專戶存款：本年度 3,441 萬 5,002 元，較上年度 4,365 萬 6,263 元，減少 924 萬 1,261 元，減幅 21.17%，主要係本院聘僱人員選擇自 108 年 7 月 1 日起改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繳退休金，依各機關學校聘僱人員離職給與辦法等規定，退還保管該等人員自任職本院起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止已提存之公、自提離職儲金本息結清款所致。
2. 應付保管款：本年度 3,250 萬 2,762 元，較上年度 4,131 萬 0,220 元，減少 880 萬 7,458 元，減幅 21.32%，主要係本院聘僱人員選擇自本年 7 月 1 日起改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繳退休金，依各機關學校聘僱人員離職給與辦法等規定，退還保管該等人員自任職本院起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止已提存之公、自提離職儲金本息結清款所致。

(二)資本資產表科目較上年度金額變動差異達 20%以上：無。

考 試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本院為國家最高考試機關，掌理考試、公務人員之銓敘、保障、撫卹、退休及公務人員任免、考績、級俸、陞遷、褒獎之法制事項，對各機關執行有關考銓業務並有監督之權。為因應時代變遷、國際人才流動、資訊科技發展、年金及司法改革國是會議後情勢與國家建設計畫方向，本院以開創性的宏觀視野，擘劃考銓大政，期能建構與時俱進的文官體制，打造高效能政府，落實人權保障、性別平等及關懷弱勢之精神，增進人民福祉，提升國家競爭力。茲依據本院第 12 屆施政綱領及其行動方案與本院第 12 屆公務人力再造策略方案的理念與議題，訂定 108 年度施政計畫：

- 1、辦理考選、銓敘、保訓、退撫基金政策、法令之審議及監督有關考選、銓敘、保訓、退撫基金業務之執行。
- 2、辦理考試與訓練及(合)格證(明)書之製(補)發、改註與檔案資料資訊化之整建、管理、運用，並強化網路線上申辦作業。
- 3、辦理國家考試及文官制度訴願、國家賠償及陳情案件。
- 4、辦理國家考試及文官制度之研究發展。
- 5、編印考試院公報、簡介、文官制度季刊、考試院施政編年錄、考試院院史、國家考試暨文官制度叢書及其他出版品。
- 6、辦理文官制度及國家發展之學術交流，加強與文官制度相關學術團體(組織)互動聯繫。
- 7、加強為民服務及施政成果宣導。
- 8、辦理考試委員實地參訪或考察各級機關(構)、學校考銓保訓業務，落實政策擬定與執行面之雙向溝通。
- 9、加強法規案件研(審)議及法規資料蒐集管理，並適時編印考銓保訓法規。
- 10、強化考試院施政相關新聞資訊服務及聯繫工作。
- 11、加強事務、人事、會計、統計、政風及其他行政支援與綜合性事項。
- 12、落實考試院會議決議及決定事項執行情形追蹤管制工作。

為達成上述計畫目標，爰配合於本院 108 年度預算編列 4 個工作計畫辦理，實際執行結果，均依計畫完成。

考 試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要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般行政	1. 加強院、部、會一般行政事務管制考核。	1. 每週稽催各單位逾期未辦結公文，洽請檢視速辦；每月列印公文時效分析表及統計表，陳核後分送各單位參考；定期就各單位承辦一般案件發文超過 16 天者，列印清單送請敘明原因並提業務會報參考。108 年 1 月至 12 月本院一般案件公文之發文平均處理時效為 2.04 日。 2. 統計各單位暨所屬人員 108 年 1 月至 12 月承辦公文件數及辦理情形，送人事室彙提考績委員會考評參考。 3. 辦理如何與媒體互動系列演講，年度內邀請專家學者就「如何抓新聞點及與記者打交道」及「新聞危機處理與如何發言」等進行系列專題演講，對提升員工知能，強化服務品質，落實行政革新，助益甚大。 4. 辦理專業知識學習活動，以汲取新知，增進同仁辦事效能，提升行政效率：舉辦本院 108 年全員研習活動 2 梯次。	均依計畫完成。	

考 試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要 目 標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 蒐集充實考銓保訓相關圖書資訊，加強圖書資訊服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08年度中外文圖書及多媒體資料採訪(購)、編目，計641冊(片)，舊書毀損加工1,083筆，期刊目次建檔814筆，借閱圖書資料1,988人次、3,575冊，公共目錄查詢9,480人次。 2. 持續蒐集書目資料訂購圖書，並於每週推介圖書，適時傳送新書目錄供全體同仁參閱。 3. 依本院「每月一書」活動計畫，辦理閱讀圖書之票選、認讀、採購及安排活動時間表，並按月舉行「每月一書」活動心得發表會，108年共舉辦12場次，共計291人參加。其中5月份《科學大歷史》邀請臺灣大學電機工程系李教授嗣涇導讀、8月份《21世紀的21堂課》邀請成功大學考古學研究所所長劉益昌教授導讀、9月份《小王子的領悟》，邀請該書作者香港中文大學政治與行政學系周教授保松導讀。歷次活動簡要紀錄等相關檔案均上載於本院行政資訊整合平台/系統共用專區/活動資料/每月一書/閱 	均依計畫完成。	

考 試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讀分享活動紀錄項下及 E-mail 供同仁參閱。</p> <p>4. 為加強推廣閱讀圖書，108 年期間分別舉辦「國家文官學院每月一書」及「與媒體互動」等閱讀專題活動，並將相關專題書目集中陳列於編纂室展示櫃，以利借閱。</p> <p>5. 規劃辦理館藏資料盤點與報廢：</p> <p>(1) 為管理圖書館館藏空間，自108年5月7日起，雇用臨時人員1名，協助辦理館藏資料盤點及報廢事宜。經盤點結果，實際館藏資料共計7萬9,230冊；另依圖書館法第14條及館藏資料報廢原則規定，於不超過館藏總量百分之三範圍內，就館藏書籍有毀損或喪失保存價值與不堪使用等情形者，予以報廢。</p> <p>(2) 本次館藏報廢書籍處理，計捐贈堪用圖書457冊、公開標售之雜誌、圖書計4,659冊，均依核定辦理後續相關事宜。</p> <p>6. 108年申辦政府出版品統一編號(GPN)、國際標準書號</p>		

考 試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3. 建構院、部、會資訊資源整合應用環境，廣續推展本院資訊業務，並強化資訊安全機制。</p>	<p>(ISBN)及預行編目(CIP)共計5件。</p> <p>7. 中、西文期刊訂閱：108年分別訂閱中、西文期刊52種；其中西文期刊為人力資源管理類(The Journal of Human Resources)、公共行政類(American review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及新聞時事(Time、Fortune)等，均有助於同仁發展專業職能及承辦業務之參考，此外並加入全國文獻傳遞服務系統(NDDS)，提供西文期刊文獻傳遞服務。</p> <p>1. 建構院、部、會資訊資源整合應用環境：</p> <p>(1)邀請所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及國家文官學院共同辦理「109年度考試院暨所屬機關 ISMS 維護驗證及資安監控委外服務案」採購。</p> <p>(2)108年度與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合作，共同採購虛擬化平台伺服器並完成建置維運。</p>	均依計畫完成。	

考 試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3)因應本院人事管理規則修訂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共同差假系統升級，本院與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共同辦理「行政資訊整合平台差假系統」功能增修與升級移轉整合完竣。</p> <p>(4)辦理伺服器共構平台及磁碟陣列擴充汰換，完成平台虛擬機設定及磁碟陣列實體上架、系統及資料移轉作業，可提升伺服器系統穩定度及效能。</p> <p>(5)強化本院共構機房緊急狀況時供電持續時間，完成共構機房智慧型配電不斷電系統擴充，建構節能雲端共構機房。</p> <p>(6)完成中央監控系統警報訊號延伸至一樓大門口警衛值班室之線路建置，以確保節能共構機房異常訊號可即時送達。</p> <p>(7)完成網路管理系統虛擬機監控及網路設備告警建置作業，可隨時監控網路流量與各項設備維運情形。</p>		

考 試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2. 賡續推展本院資訊業務</p> <p>(1) 本院暨所屬5機關全球資訊網更新計畫，自106年底開始規劃，107年1月起本院邀集所屬機關資訊同仁，歷經設計、訪商、預算溝通、招標採購與建置等過程，業於108年9月30日全數完成。考選部新版全球資訊網於107年完成、銓敘部於108年12月30日前完成，可達成「考試院體系」官網介面風格一致，亦可大幅節省系統維護經費、減少重複投資，提供民眾優質服務。</p> <p>(2) 投稿「考試院暨所屬機關全球資訊網共用框架經驗分享」論文，已被國發會接受，108年12月刊登於國家發展委員會「政府機關資訊通報」雙月刊第362期。</p> <p>(3) 完成本院90周年慶有獎徵答活動網頁。</p> <p>(4) 完成45台個人電腦汰換及94台個人電腦優化升級、資料移轉、軟體安裝作業。減併印表機數量並完成已逾年限共用</p>		

考 試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印表機汰換安裝作業。</p> <p>(5)自行辦理數據分析系列課程，並就資訊業務資料進行分析、提出建議，研究內容彙整成「108年度考試院資訊室關鍵資料報告」。</p> <p>(6)108年度本院同仁系統報修當日完成率達95.12%，其中以公文系統問題為最多，業於108年1月重建公文系統環境、3月辦理教育訓練、11月優先汰換與卡片憑證相容性較差之個人電腦，大幅改善系統問題。</p> <p>(7)證書管理系統介接考選部功能增修已完竣。</p> <p>(8)完成行政資訊整合平台增修功能並辦理教育訓練。</p> <p>(9)完成圖書館自動化整合系統增修暨資料庫移轉，目前系統運作正常。</p> <p>(10)完成研究發展委員會「公務人力高齡化的培訓策略」問卷調查系統開發上線。</p> <p>(11)完成本室過期軟體報廢捐贈作業，並獲檔案</p>		

考 試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管理局感謝狀。 (12)自行開發程式，協助人事室之網際網路版人力資源管理系統(WebHR)資料轉換需求。 (13)協助編纂室進行本院院史電子書網路版及電子版測試，以高畫質版本上傳至 Youtube 網站。 (14)辦理3場 ODF 相關課程教育訓練，108年度平均使用 ODF 附件比例 20.12%，其中以108年11月為最高達43.06%，未來將持續推廣。 3. 強化資訊安全機制 (1)完成1次外部稽核，通過 SGS ISO 27001驗證續審，維持證書之有效性。 (2)依據資訊安全管理法規要求，完成2次內部稽核、2次緊急應變暨災難復原(複合式)演練、1次網站滲透測試(含初測及複測)、2次主機弱點掃描、1次網路資通安全健診作業、2次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2場資訊安全教育訓練，驗證資安防護成效。		

考 試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3)完成國家考試及格證書管理系統個資盤點及風險評鑑作業。</p> <p>(4)完成108年度資安自理成熟度自評作業。</p> <p>(5)完成所屬機關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實施情形稽核作業，受稽機關為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p> <p>(6)完成本院個人電腦政府組態基準(GCB)套用作業。</p> <p>(7)辦理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公文電子交換系統資訊安全自評暨所屬機關稽核作業，對所屬考選部、銓敘部、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及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進行實地稽核。</p> <p>(8)108年度行政院網路攻防社交工程演練結果，本院郵件無人點閱，簡訊1人點閱，較107年(郵件4人點閱、簡訊1人點閱)進步。</p> <p>(9)108年度外派同仁學習資安相關課程共37人次</p>		

考 試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433小時，參加證照課程共6人次，取得證照4張。</p> <p>(10)108年度資訊安全防禦監控設備，成功防禦約340萬次攻擊、威脅及異常行為。</p>		
議 事 業	1. 院會、業務會報及其他重要會議之召開舉行，議事日程之安排，會議資料之保管、典藏、會議紀錄之分發以及會議室佈置、維護改善等行政支援工作。	<p>1. 每週四上午定期舉行院會，108年計舉行院會48次，會議情形均經錄音及作成書面紀錄妥善保存，議程資料於會後納入議案檢索系統以供查詢。同時為落實節能減碳與減紙作業，辦理院會議程議案資料與印製數量減量事宜，提供議程電子檔案(PDF檔)供出席人員參考。</p> <p>2. 108年舉行業務會報12次，臨時業務會報1次，議程資料均以電子檔案(PDF檔)提供，不另印發紙本，積極落實減紙作業。</p> <p>3. 為落實院會決議及決定事項執行情形追蹤管制，各受管考機關於每季結束後1個月內函復執行情形；具時效性或案情重要、複雜性案件，則以專函函復。108年</p>	均依計畫完成。	

考 試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要 目 標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2. 研究考察各國文官制度，並蒐集編譯各國文官法制資料。</p> <p>3. 考試委員實地參訪或考察業務。</p>	<p>第1季至第3季受管考案件各機關函復辦理情形業分別彙辦完竣，第4季辦理情形，俟彙竣後簽辦，如有未辦結案件，將併同前3季未辦結案件繼續追蹤管制。</p> <p>出國考察文官制度計4次，分別前往韓國考察中央與地方公務員的新進、任用、薪俸等方面，其在法制面是否各自分立或具有自主人事權等；至日本考察「食品衛生及食品安全管理」組織、制度、考銓、人才進用及培訓現況，以及日本公務人力培訓制度及物流技師考試培訓制度；至越南、柬埔寨考察東協公共行政改革議題，實施成效良好，相關報告並作為本院研訂有關文官政策、法規及改進文官制度各項措施之重要參考。</p> <p>108 年度考試委員實地參訪或考察全國各級機關(構)、學校考銓業務計6個機關，分別前往海洋委員會、交通部觀光局、法務部矯正署及所屬臺中監獄及臺中女子監獄、國家表演藝中心等機關實地參訪，實施成效良好。</p>	<p>均依計畫完成。</p> <p>均依計畫完成。</p>	

考 試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要 目 標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法 制 業 務	1. 法令諮詢及法律意見之提供。 2. 法規資料蒐集、建立、管理及編印。 3. 國家賠償案件之處理。 4. 妥慎處理考銓保訓訴願案件。	辦理各單位會辦之法規發布及疑義意見提供之會辦案件計 109 件。 1. 建立完備正確之法規資料，凡經總統公布函送本院及本院發布或核備之各增訂、修正及廢止之法令規章，均予建檔登記列管。 2. 蒐集職掌相關法規編印 108 年版「常用文官制度法規彙編」600 冊。 3. 統籌本院暨所屬辦理法規上網作業，協助維護本院全國人事法規釋例資料庫，以供利用查考。 本年度未受理國家賠償案件。 1. 依訴願法與本院及所屬機關訴願審議委員會審議規則等法令審慎處理訴願案件，以維護訴願人權益。經審理完成並辦結者計 234 件，除撤回及移轉管轄共 6 件外，作成決定書 228 件（其中有 46 件辦理合併審議，並合併決定者計 2 件），均為程序不合法訴願不受理或實體無理由訴願駁回之決定（共作成 184 件訴願決定書，訴願不受理者 20	均依計畫完成。 均依計畫完成。 均依計畫完成。 均依計畫完成。	

考 試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件，訴願駁回者 164 件)。 至不服本院訴願決定提起行政訴訟，經行政法院裁判駁回(臺北高等行政法院 14 件、最高行政法院 9 件)，維持本院決定。</p> <p>2. 為保障訴願當事人之權益及發現真實，經審查會決議通知訴願人、原處分機關及相關機關到會陳述意見或說明者計 10 件。</p> <p>3. 訴願案件審理過程中，發現法令規定不周妥或行政措施有所缺失者 2 件，經研提建議意見，函請主管機關檢討改進參考或提供本院辦理文官制度之研究發展。</p> <p>4. 依訴願法與本院及所屬機關訴願審議委員會審議規則之規定審慎處理訴願人申請閱覽卷宗事宜，經受理訴願人申請閱覽卷宗者計 5 件。</p>		
施 政 業 務 及 督 導	1. 辦理考選政策、法令之審議及督導有關考選業務之執行。	1. 依據相關法令、法理及實務需求審慎研議各項考選政策、法令案件及考試請辦案、典試及試務辦理經過案、各種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全部科目免試審議經過核備案。	均依計畫完成。	

考 試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2. 審核通用性考選法規相關案件：修正試場規則及監場規則、修正典試法施行細則第 11 條等 8 種法規、修正監試法等案。</p> <p>3. 審核公務人員考試法規相關案件：修正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考試規則、修正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二級考試規則第 4 條附表二、修正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民航人員考試規則及廢止公務人員特種考試民航人員考試飛航管制人員體格複檢標準、修正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官考試規則第 4 條、第 5 條、修正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規則第 12 條、第 2 條附表一、附表二及第 4 條附表三、附表四、修正公務人員考試法施行細則第 17 條、修正公務人員考試法施行細則部分條文、修正公務人員特種考試關務人員考試規則第 2 條、第 7 條、第 8 條及第 3 條附表一、附表二、修正國軍上校以上軍官轉任公務人員考試規則第 11 條及第 4 條附表一、修正後</p>		

考 試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備軍人轉任公職考試比敘條例施行細則第 4 條及第 13 條、修正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身心障礙人員考試規則、修正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考試規則第 12 條及第 3 條附表一、第 6 條附表二、第 7 條附表三等案。 4. 審核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法規相關案件：修正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建築師考試規則、修正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律師考試規則第 3 條、第 12 條、修正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地政士考試規則、修正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技師考試規則、修正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會計師考試規則、修正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導遊人員考試規則、修正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牙體技術師考試規則第 6 條附表、修正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法施行細則、修正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大地工程技師考試分階段考試規則等案。		

考 試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要 目 標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 辦理考試及格及訓練合格證書管理製發業務。	108 年度製發各類考試及訓練及(合)格證(明)書計 5 萬 6,664 張，其中公務人員考試及格證書 1 萬 4,499 張；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考試及格證書 3 萬 4,788 張；升等升資考試及格證書及訓練合格證書 5,449 張；遺失補發證明書 1,551 張；英文證明書 377 張。辦理註銷訓練合格證書案 1 件。	均依計畫完成。	
	3. 辦理銓敘政策、法令之審議及監督有關銓敘業務之執行。	108 年度辦理銓敘業務案件計有 1,162 件，包含組織編制案件 631 件、陳情及請釋案件 306 件、其他案件 225 件，均循行政程序簽辦。茲僅臚列其要如次： 1. 法律案： (1) 總統令公布案件，計行政院組織法等 14 案。 (2) 本院或與他院會同函請立法院審議案件計 6 案： A. 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修正草案。 B. 獎章條例第 4 條修正草案。 C. 公務員服務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 D. 中央政府機關總員額法第 3 條、第 4 條及第	均依計畫完成。	

考 試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11 條修正草案。</p> <p>E. 法院組織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以及法官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及第 71 條第 2 項法官俸表修正草案。</p> <p>F. 警察人員人事條例第 35 條之 1、第 36 條之 1 修正草案。</p> <p>2. 法規命令及行政規則案：</p> <p>(1) 本院訂定(修正)發布案件，計職組暨職系名稱一覽表、職系說明書等 5 案。</p> <p>(2) 本院與他院會同訂定(修正)發布案，計公務人員領有勳章獎章榮譽紀念章發給獎勵金實施要點等 4 案。</p> <p>(3) 他院與本院會同訂定(修正)發布案件，計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施行細則等 5 案。</p> <p>3. 其他重要案件：</p> <p>(1) 討論案件，計行政院函送交通部公路總局暨所屬機關(構)任用與資位制職稱對照表案等 16 案。</p> <p>(2) 報告案件，計銓敘部函陳連江縣警察局及消防局</p>		

考 試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要 目 標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p>4. 保訓及退撫基金施政業務督導。</p> <p>(1)辦理保訓政策、法令之審議及監督有關保訓業務之執行。</p>	<p>編制表修正案等16案。</p> <p>4. 組織編制副本案，計 610 案件。</p> <p>1. 審核公務人員訓練進修法第 10 條、第 11 條之 1、第 12 條修正草案及公務人員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修正草案。</p> <p>2. 函復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有關「國家文官學院辦理 108 年度薦任公務人員晉升簡任官等訓練績優學員海外研習實施計畫(草案)」、「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辦理 109 年度出國開會洽公暨考察交流實施計畫(草案)」、「國家文官學院辦理 109 年度公務人員訓練國際交流實施計畫(草案)」、「國家文官學院辦理 109 年度薦任公務人員晉升簡任官等訓練績優學員海外研習實施計畫(草案)」及「國家文官學院辦理 109 年度委任公務人員晉升薦任官等訓練績優學員海外研習實施計畫(草案)」等案，請其依有關規定循</p>	均依計畫完成。	

考 試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要 目 標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辦理退撫基金政策、法令之審議及監督有關退撫基金業務之執行。	<p>預算程序辦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會同行政院修正發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委託經營辦法第 5 條、第 5 條之 2 及第 11 條條文。 2. 審核銓敘部函陳「退撫基金年金永續指數及永續指標燈號編製方式之研議報告」及「公教人員年金自動平衡機制探討」2 份書面報告，並函請行政院辦理後續會同事宜。 3. 審查 107 年度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決算及 109 年度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預算案。 4. 審核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 107 年第 4 季及 108 年第 1 季至第 3 季監理概況暨相關財務報表案。 5.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審核完成之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 107 年 11 月至 108 年 10 月份基金財務、會計及風險報表，均經簽陳核閱，並擇要併入該會每季陳報之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概況報告。 6. 派員參加公務人員退休撫 	均依計畫完成。	

考 試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5. 充實多媒體簡報。	<p>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及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相關會議。</p> <p>1. 辦理本院 108 年多媒體簡介中文版及英文更新事宜。</p> <p>2. 更新本院全球資訊網站之活動剪影相片，以宣導本院施政動態，108 年度新增相片 35 幅。</p>	均依計畫完成。	
	6. 加強文官制度興革相關新聞資訊服務及強化新聞聯繫工作。	<p>1. 與新聞媒體密切聯繫，適時發布本院最新活動及施政動態。每週院會結束後，視需要舉行例行記者會、茶敘或由發言人至記者室與記者雙向交流，並以傳真、電子郵件及運用各種網路平台，對外發布新聞稿。108 年度共發布新聞稿 75 則。</p> <p>2. 開放各界到院參訪以瞭解文官制度興革發展，108 年依本院來賓參訪作業規定，計接待 5 個團體、210 位來賓來院參訪，辦理各界請贈題詞等公共關係相關事項 557 件。</p> <p>3. 為讓外界瞭解本院對於立法院審議本院組織法之立場，於 108 年 5 月 2 日辦理修法-不容傷及憲政體制記者會，透過記者會雙向交流</p>	均依計畫完成。	

考 試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7. 編印考試院公報、文官制度季刊、考試院施政編年錄、考銓叢書及其他出版品。	<p>，達到施政宣導之效。</p> <p>4. 為讓外界瞭解本院對於年金改革釋憲後相關作為，於 108 年 8 月 23 日辦理年金改革釋憲記者會，透過記者會雙向交流，達到施政宣導之效。</p> <p>5. 為讓外界瞭解本院第 12 屆過去 1 年施政成果及未來施政方向，於 108 年 9 月 4 日辦理第 12 屆就職 5 周年記者會，透過記者會雙向交流，達到施政宣導之效。</p> <p>6. 為精進新聞稿作業及兼顧使用者需求，新聞稿格式調整，增加本院院徽、發稿單位、連絡人及連絡電話等內容；另為落實資安，並於新聞稿附件上傳時採用 PDF 檔案格式。</p> <p>1. 編印發行考試院公報：</p> <p>(1) 第 38 卷第 1 期至第 24 期</p>	均依計畫	完成。
		考試院公報，均按期收錄考銓保訓及退撫基金等所屬部會主管法規、行政規定、命令、公告、重要工作報導、考試及格暨訓練合格人員名單、行政爭訟(含公務人員保障事件審議情形)		

考 試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等資料，於每月15、30日(2月為28日)編印出版，寄送各相關人事單位及國內、外圖書館。</p> <p>(2)有關年金改革大量復審案件審議情形業以本院公報附刊方式於108年3月15日刊登，且為符合政府公報對外公開之形式，每冊附刊均印製20份，寄送政府出版品各區寄存圖書館。並於審議情形列表註明保障事件決定書全文查詢網址，以利民眾上網查閱。</p> <p>2. 編印發行文官制度季刊：</p> <p>(1)文官制度季刊第11卷第1期至第4期，共出刊特邀專論4篇、論文12篇及書評4篇。每期出刊後，均分送相關機關、出版品交換之機關、公私立大學院校圖書館、現任本刊社務顧問、編輯委員、論文作者、劃撥訂閱讀者、本院暨所屬部會及國外人事相關機構或圖書館等。並於辦竣著作授權事宜後，以PDF檔全文上載刊登於本院</p>		

考 試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全球資訊網，供大眾查閱、下載。</p> <p>(2) 為使季刊內容多元化，依第30次編輯委員會議決議持續邀請季刊社務顧問、編輯委員或知名法政專家、學者撰寫特邀專論及書評(書評由季刊社務顧問及編輯委員或推薦合適人選依序撰寫)。</p> <p>(3) 為推廣季刊及廣邀文稿，除於本院全球資訊網/圖書資訊/出版品/文官制度季刊項下刊載徵稿訊息，亦於臺灣公共行政與公共事務系所聯合會(TASPAA)網站登載徵稿訊息，並隨時掌握相關研討會資訊，對相關文官制度議題發表人，以季刊名義邀稿。此外，亦積極邀請學界投稿，俾豐富季刊內容，提升季刊學術水平。</p> <p>(4) 參加科技部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2019年「臺灣人文及社會科學期刊評比暨核心期刊收錄」評比為政治學第三級期</p>		

考 試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刊。</p> <p>3. 編印108年版國家考試暨文官制度報告書： (1) 本報告書原則上每2年出版1次，此次取材時間為106年1月至107年12月止。文稿彙編後，敦請黃委員婷婷及謝委員秀能協助審查。 (2) 本報告書共7章，計23萬餘字，共印製200本，於108年7月出版，並寄送各機關學校與圖書館參閱，同時將該書以 PDF 檔原文呈現方式登於本院全球資訊網，以供大眾查閱。</p> <p>4. 編印中華民國107年考試院施政編年錄： 為讓社會各界瞭解本院主管業務及施政成果，持續編印107年考試院施政編年錄，並敦請周委員志龍協助審查文稿，共印製140本，於108年7月出版，同時寄送各機關學校與圖書館參閱。該書並以 PDF 檔原文呈現方式登於本院全球資訊網，以供大眾查閱。</p> <p>5. 編印中華民國考試院院史：</p>		

考 試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1)為彰顯考試權在五憲政體制下之特質，俾讓各界瞭解我國文官制度發展與考試院重要施政成果，編印中華民國考試院院史，翔實記載各階段考試院組織變革、制度傳承與政策轉折，冀望完整呈現考試院努力成果的歷史軌跡，與漸臻完備的國家考試暨文官體制發展脈絡。業於108年12月20日編印完成700冊，配合本院90周年慶活動分送院內及院外機關及圖書館參考，並將電子書登載於本院全球資訊網之院史主題網考試院院史項下，供民眾閱覽。</p> <p>(2)為辦理編印中華民國考試院院史及豐富本院院史影片，108年10月9日函請國立故宮博物院、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國史館、外交部、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及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文化傳播委員會黨史館等機關，提供</p>		

考 試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8. 辦理考選、銓敘、保障培訓制度及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監督之相關文官制度研究發展等事項。	1. 107 年度委託研究專題「公務人力高齡化的人力資源管理對策」、「性別平等與公務人力評估—國家考試性別設限類科之實證研究」兩項專題，經提報 108 年 3 月 14 日本院第 228 次會議通過。部會總處就研究報告所提結論與建議事項提出研處意見，提報同年 8 月 15 日本院第 12 屆第 249 次會議，以為政策與執行面之	<p>相關圖檔並授權使用，並經上開各機關(構)函復同意授權使用，辦理繳納權利金及復謝函等事宜。</p> <p>(3)配合本院90周年慶活動，製作中華民國考試院院史影片及隨身碟，以記錄本院發展脈絡與重要施政成果，業於108年12月19日完成，並配合本院90周年慶活動製作暖場影片，於本院90周年慶茶會播放，並將影片登載於本院全球資訊網之院史主題網考試院院史多媒體項下，供民眾觀賞。</p>	均依計畫完成。	

考 試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可行性評估及決策參採。</p> <p>2. 108 年度委託研究專題「強化退撫基金另類資產投資之研究」、「公務人力高齡化的培訓策略」2 項專題，分別於 108 年 4 月 23 日及 5 月 31 日、9 月 2 日及 25 日、12 月 13 日及 20 日召開期初、期中、期末報告審查會議，並如期繳交期末報告。有關研究成果報告，將俟提報院會後，分送相關機關就研究報告所提結論與建議事項，作政策與執行面之可行性評估，並將研處情形報院，供決策參考。</p> <p>3. 109 年委託研究案，目前已核定以「考試院公務資料開放與管理之研究」、「公部門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人力資源管理政策之研究」2 項進行委外研究。</p> <p>4. 本院歷年委託研究專題均具政策參考價值，為使同仁能分享研究成果，於 108 年 7 月 12 日、8 月 16 日，舉辦「性別平等與公務人力評估—國家考試性別設限類科之實證研究」、「公務人力高齡化的人力資源管理</p>		

考 試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對策」2項研究案分享會。</p> <p>5. 為擴大研究發展委員會諮詢功能，對於本院所屬部會總處所研提考銓保訓議題，108年定期召開委員會議討論：</p> <p>(1)3月18日研究發展委員會第91次委員會議，計有二案：</p> <p>A. 邀請李助理教授俊達，就「公共服務動機析論：兼論後年改時代提升公共服務動機之策略」提出引言報告，以供本院政策參考。</p> <p>B. 本院統計室提「中高階公務人員職務輪調意見調查—以108年薦任公務人員晉升簡任官等訓練人員為研究對象」實施計畫(草案)，徵詢學者專家意見，俾為計畫修正及實施參考。</p> <p>(2)10月25日研究發展委員會第92次委員會議，討論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所提「如何優化各項晉升官等(資位)訓練成績評量機制」。</p>		

考 試 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9. 辦理國際文官制度學術交流。	1. 邀請韓國延世大學政經大學院教授 Pan Suk Kim、芬蘭公共管理學院執行長 Kyösti Väkeväinen 及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副教授 Russell Korte 等，就文官制度相關議題舉辦 3 場專題演講。 2. 補助東海大學及中國政治學會舉辦之 2 場學術研討會。 3. 選派 4 位同仁參與 108 年 9 月 21 日至 27 日在斯里蘭卡可倫坡舉辦之亞洲國際培訓總會(ARTDO Int'1) 第 46 屆年會。	均依計畫完成。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107年)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 計 畫 項 目	實 施 內 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般行政	1. 考試院體系全球資訊網改版暨共用框架委外建置案。	本案承攬廠商哈瑪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依契約規定完成履約，並於 108 年 10 月 25 日完成驗收。	均依計畫完成。	

四、其他重要說明：無

考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0	0
	54			0406010000-0 考試院	0	0	0
		01		0406010300-4 賠償收入	0	0	0
			01	0406010301-7 一般賠償收入	0	0	0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25,325,000	0	25,325,000
	56			0506010000-6 考試院	25,325,000	0	25,325,000
		01		0506010100-0 行政規費收入	25,325,000	0	25,325,000
			01	0506010102-6 證照費	25,325,000	0	25,325,000
		02		0506010300-0 使用規費收入	0	0	0
			01	0506010305-3 資料使用費	0	0	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50,000	0	50,000
	60			0706010000-7 考試院	50,000	0	50,000
		01		0706010600-4 廢舊物資售價	50,000	0	50,00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225,000	0	225,000
	61			1106010000-0 考試院	225,000	0	225,000
		01		1106010900-1 雜項收入	225,000	0	225,000

試院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27,180	0	0	27,180	27,180	
27,180	0	0	27,180	27,180	
27,180	0	0	27,180	27,180	
27,180	0	0	27,180	27,180	
27,561,265	0	0	27,561,265	2,236,265	108.83
27,561,265	0	0	27,561,265	2,236,265	108.83
27,561,159	0	0	27,561,159	2,236,159	108.83
27,561,159	0	0	27,561,159	2,236,159	108.83
106	0	0	106	106	
106	0	0	106	106	
80,000	0	0	80,000	30,000	160.00
80,000	0	0	80,000	30,000	160.00
80,000	0	0	80,000	30,000	160.00
233,181	0	0	233,181	8,181	103.64
233,181	0	0	233,181	8,181	103.64
233,181	0	0	233,181	8,181	103.64

考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1	1106010909-6 其他雜項收入	225,000	0	225,000
				經常門小計	25,600,000	0	25,600,00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25,600,000	0	25,600,000

試院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233,181	0	0	233,181	8,181	103.64
27,901,626	0	0	27,901,626	2,301,626	108.99
0	0	0	0	0	
27,901,626	0	0	27,901,626	2,301,626	108.99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5				3600000000-2 考試支出	358,917,000	0	0	0
		01		3606010100-5 一般行政	343,119,000	0	0	0
		02		3606011200-5 議事業務	2,055,000	0	0	0
		03		3606011300-0 法制業務	864,000	0	0	0
		04		3606011400-4 施政業務及督導	11,829,000	0	0	0
		05		3606019800-6 第一預備金	1,050,000	0	0	0
26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64,620,261	0	0	0
		01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64,620,261	0	0	0
32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2,521,745	0	0	0
		01		8903304500-4 婚喪生育、子女教育及低 薪配套補助	2,521,745	0	0	0
				合計	426,059,006	0	0	0
						0	0	0

試院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358,917,000	343,212,264	0	-15,704,736	95.62
	0	343,212,264		
343,119,000	330,695,154	0	-12,423,846	96.38
	0	330,695,154		
2,055,000	1,351,131	0	-703,869	65.75
	0	1,351,131		
864,000	832,479	0	-31,521	96.35
	0	832,479		
11,829,000	10,333,500	0	-1,495,500	87.36
	0	10,333,500		
1,050,000	0	0	-1,050,000	0.00
	0	0		
64,620,261	64,620,261	0	0	100.00
	0	64,620,261		
64,620,261	64,620,261	0	0	100.00
	0	64,620,261		
2,521,745	2,521,745	0	0	100.00
	0	2,521,745		
2,521,745	2,521,745	0	0	100.00
	0	2,521,745		
426,059,006	410,354,270	0	-15,704,736	96.31
	0	410,354,270		

考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5	01	01	01	0006000000-2 考試院主管	358,917,000	0	0	0
				經常門小計	347,231,000	0	0	0
				資本門小計	11,686,000	0	0	0
				0006010000-9 考試院	358,917,000	0	0	0
				經常門小計	347,231,000	0	0	0
				資本門小計	11,686,000	0	0	0
				3606010100-5 一般行政	331,433,000	0	0	0
				01 人事費	293,335,000	0	0	0
				02 業務費	37,996,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102,000	0	0	0
				3606010100-5* 一般行政	11,686,00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11,686,000	0	0	0
	02	02	3606011200-5 議事業務	2,055,000	0	0	0	
	02	02	02 業務費	2,055,000	0	0	0	
	03	03	3606011300-0 法制業務	864,000	0	0	0	
					0	0	0	

試院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358,917,000	343,212,264	0	-15,704,736	95.62
	0	343,212,264		
346,766,880	331,136,382	0	-15,630,498	95.49
	0	331,136,382		
12,150,120	12,075,882	0	-74,238	99.39
	0	12,075,882		
358,917,000	343,212,264	0	-15,704,736	95.62
	0	343,212,264		
346,766,880	331,136,382	0	-15,630,498	95.49
	0	331,136,382		
12,150,120	12,075,882	0	-74,238	99.39
	0	12,075,882		
330,968,880	318,619,272	0	-12,349,608	96.27
	0	318,619,272		
293,335,000	283,481,005	0	-9,853,995	96.64
	0	283,481,005		
37,531,880	35,037,467	0	-2,494,413	93.35
	0	35,037,467		
102,000	100,800	0	-1,200	98.82
	0	100,800		
12,150,120	12,075,882	0	-74,238	99.39
	0	12,075,882		
12,150,120	12,075,882	0	-74,238	99.39
	0	12,075,882		
2,055,000	1,351,131	0	-703,869	65.75
	0	1,351,131		
2,055,000	1,351,131	0	-703,869	65.75
	0	1,351,131		
864,000	832,479	0	-31,521	96.35
	0	832,479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2 業務費	864,000	0	0	0
		04		3606011400-4 施政業務及督導	11,829,000	0	0	0
				02 業務費	11,643,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186,000	0	0	0
		05		3606019800-6 第一預備金	1,050,000	0	0	0
				09 預備金	1,050,000	0	0	0
02				8903304500-4 婚喪生育、子女教育及低薪配 套補助	2,521,745	0	0	0
				01 人事費	2,521,745	0	0	0
				經常門小計	2,521,745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64,620,261	0	0	0
				01 人事費	64,620,261	0	0	0
				經常門小計	64,620,261	0	0	0
				統籌科目小計	67,142,006	0	0	0
				合計	426,059,006	0	0	0
						0	0	0

試院
別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864,000	832,479	0	-31,521	96.35
	0	832,479		
11,829,000	10,333,500	0	-1,495,500	87.36
	0	10,333,500		
11,643,000	10,277,436	0	-1,365,564	88.27
	0	10,277,436		
186,000	56,064	0	-129,936	30.14
	0	56,064		
1,050,000	0	0	-1,050,000	0.00
	0	0		
1,050,000	0	0	-1,050,000	0.00
	0	0		
2,521,745	2,521,745	0	0	100.00
	0	2,521,745		
2,521,745	2,521,745	0	0	100.00
	0	2,521,745		
2,521,745	2,521,745	0	0	100.00
	0	2,521,745		
64,620,261	64,620,261	0	0	100.00
	0	64,620,261		
64,620,261	64,620,261	0	0	100.00
	0	64,620,261		
64,620,261	64,620,261	0	0	100.00
	0	64,620,261		
67,142,006	67,142,006	0	0	100.00
	0	67,142,006		
426,059,006	410,354,270	0	-15,704,736	96.31
	0	410,354,270		

考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7	05				3600000000-2	0	0
					考試支出	1,369,467	0
					3606010100-5	0	0
					一般行政	1,369,467	0
					小 計	0	0
					合 計	1,369,467	0
						1,369,467	0

試院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1,369,467	0	0
0	0	0
1,369,467	0	0
0	0	0
1,369,467	0	0
0	0	0
1,369,467	0	0

考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7	05				0006000000-2 考試院主管	0	0		
						1,369,467	0		
					01		0006010000-9 考試院	0	0
						1,369,467	0		
					01		3606010100-5* 一般行政	0	0
						1,369,467	0		
						0	0		
						1,369,467	0		
						0	0		
						1,369,467	0		
						0	0		
						0	0		
						1,369,467	0		
	0	0							
	0	0							
	0	0							
	1,369,467	0							
	0	0							
	1,369,467	0							

試院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1,369,467	0	0
0	0	0
1,369,467	0	0
0	0	0
1,369,467	0	0
0	0	0
1,369,467	0	0
0	0	0
1,369,467	0	0
0	0	0
0	0	0
0	0	0
1,369,467	0	0
0	0	0
1,369,467	0	0

考試院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1 資產	34,415,502	43,656,763	2 負債	34,415,002	43,656,263
11 流動資產	34,415,502	43,656,763	21 流動負債	34,415,002	43,656,263
110103 專戶存款	34,415,002	43,656,263	211201 存入保證金	1,835,726	2,271,162
111201 存出保證金	500	500	211301 應付代收款	76,514	74,881
			211401 應付保管款	32,502,762	41,310,220
			3 淨資產	500	500
			31 資產負債淨額	500	500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500	500
合 計	34,415,502	43,656,763	合 計	34,415,502	43,656,763

附註：

保證品(應付保證品) 660,398元

考試院
資本資產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固定資產	657,347,342	665,985,783	資本資產總額	669,718,686	677,961,754
土地	271,749,085	271,749,085	資本資產總額	669,718,686	677,961,754
土地改良物	483,150	560,418			
房屋建築及設備	354,967,227	363,910,575			
機械及設備	16,626,284	16,209,943			
交通及運輸設備	4,987,991	5,486,479			
雜項設備	8,533,605	8,069,283			
無形資產	12,371,344	11,975,971			
無形資產	12,371,344	11,975,971			
合 計	669,718,686	677,961,754	合 計	669,718,686	677,961,754

備註:

考試院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43,656,263
1.專戶存款	43,656,263
二、本期收入	430,384,102
1.本年度歲入	27,901,626
(1.)實現數	27,901,626
2.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435,436
3.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1,633
4.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8,807,458
5.公庫撥入數	411,724,237
(1.)本年度歲出撥款	410,354,270
(2.)以前年度歲出撥款	1,369,467
(3.)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款	500
6.資產負債淨額淨增(減)數	-500
(1.)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數(-)	-500
收 項 總 計	474,040,365
付項	
一、本期支出	439,625,363
1.本年度歲出	410,354,270
(1.)實現數	410,354,270
2.歲出保留數	1,369,467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1,369,467
3.繳付公庫數	27,901,626
(1.)本年度歲入繳庫	27,901,626
二、本期結存	34,415,002
1.專戶存款	34,415,002
付 項 總 計	474,040,365

考試院
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4,415,002	
			本年度部分		34,415,002	
			10 國庫存款(保管款)	1,844,226		
			20 國庫存款(代收款)	1,605		
			81 離職儲金公提戶	21,109,792		
			82 離職儲金自提戶	11,384,470		
			90 301專戶	74,909		
			總計		34,415,002	

考試院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500	
			以前年度部分		500	
			082 八十二年度		400	
			03 郵政信箱保證金	400		
			104 一百零四年度		100	
			99 其他	100		
			總計		500	

考試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835,726	
			本年度部分		1,385,644	
			108 一百零八年度		1,385,644	
			02 履約保證金	963,112		
			04 保固保證金	422,532		
			以前年度部分		450,082	
			104 一百零四年度		95,310	
			04 保固保證金	95,310		
			106 一百零六年度		51,755	
			04 保固保證金	51,755		

考試院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7 一百零七年度		303,017	
			04 保固保證金	303,017		
			總計		1,835,726	

考試院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76,514	
			本年度部分		76,514	
			108 一百零八年度		76,514	
			01 代扣款項	76,514		
			總 計		76,514	

考試院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年	月	日				
			非預算性質部分			32,502,762
			本年度部分			5,465,935
			108 一百零八年度			5,465,935
			05 其他-國庫存款	2,500		
			11 離職儲金	5,463,435		
			以前年度部分			27,036,827
			103 一百零三年度			2,767,014
			11 離職儲金	2,767,014		
			104 一百零四年度			5,635,315
			11 離職儲金	5,635,315		

考試院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5 一百零五年度		5,795,070	
			05 其他-國庫存款	3,000		
			11 離職儲金	5,792,070		
			106 一百零六年度		6,183,292	
			05 其他-國庫存款	2,000		
			11 離職儲金	6,181,292		
			107 一百零七年度		6,656,136	
			05 其他-國庫存款	1,000		
			11 離職儲金	6,655,136		
			總 計		32,502,762	

考試
資本資產
中華民國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0	0
土地	271,749,085	0
土地改良物	1,951,423	-1,391,005
房屋建築及設備	548,386,133	-184,475,558
機械及設備	43,872,353	-27,662,410
交通及運輸設備	23,765,477	-18,278,998
雜項設備	42,250,263	-34,180,980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0	0
權利	0	0
小 計	931,974,734	-265,988,951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0	0
其他固定資產	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10,711,848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1,264,123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本資產	0	0
小 計	11,975,971	0
合 計	943,950,705	-265,988,951

備註：

1. 資本資產成本增加數16,805,779元=屬預算執行增加數13,445,349元+資產科目重分類增加數726,840元+發展中之無形資產完工轉列電腦軟體2,633,590元。
2. 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數13,445,349元=本年度預算執行數12,075,882元+以前年度保留預算執行數1,369,467元。
3. 預算執行增加數13,445,349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數13,445,349元。

院
變動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	0	0	0
0	0	0	271,749,085
0	0	-77,268	483,150
0	795,463	-8,147,885	354,967,227
4,989,419	3,482,698	-1,090,380	16,626,284
1,595,842	610,590	-1,483,740	4,987,991
2,277,459	2,509,263	696,126	8,533,605
0	0	0	0
0	0	0	0
8,862,720	7,398,014	-10,103,147	657,347,34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6,573,592	4,914,096	0	12,371,344
1,369,467	2,633,590	0	0
0	0	0	0
0	0	0	0
7,943,059	7,547,686	0	12,371,344
16,805,779	14,945,700	-10,103,147	669,718,686

考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05				0006000000-2 考試院主管	283,481,005	47,498,513	156,864	0	331,136,382
	01			0006010000-9 考試院	283,481,005	47,498,513	156,864	0	331,136,382
		01		3606010100-5 一般行政	283,481,005	35,037,467	100,800	0	318,619,272
		02		3606011200-5 議事業務	0	1,351,131	0	0	1,351,131
		03		3606011300-0 法制業務	0	832,479	0	0	832,479
		04		3606011400-4 施政業務及督導	0	10,277,436	56,064	0	10,333,500
				小計	283,481,005	47,498,513	156,864	0	331,136,382
				合計	283,481,005	47,498,513	156,864	0	331,136,382

試院

決算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0	12,075,882	0	12,075,882	343,212,264	
0	12,075,882	0	12,075,882	343,212,264	
0	12,075,882	0	12,075,882	330,695,154	
0	0	0	0	1,351,131	
0	0	0	0	832,479	
0	0	0	0	10,333,500	
0	12,075,882	0	12,075,882	343,212,264	
0	12,075,882	0	12,075,882	343,212,264	

考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議事業務	法制業務
01人事費	283,481,005	0	0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53,767,440	0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09,709,255	0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10,629,332	0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4,203,020	0	0
0111 獎金	39,409,350	0	0
0121 其他給與	3,161,938	0	0
0131 加班值班費	11,791,811	0	0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421,590	0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22,630,895	0	0
0151 保險	17,756,374	0	0
02業務費	35,037,467	1,351,131	832,479
0201 教育訓練費	243,790	0	0
0202 水電費	6,087,081	0	0
0203 通訊費	2,253,715	0	4,240
0212 權利使用費	0	0	0
0215 資訊服務費	4,547,771	0	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59,574	0	0
0221 稅捐及規費	459,370	0	0
0231 保險費	297,235	0	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302,530	0	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17,062	0	544,782
0251 委辦費	0	0	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0	0	5,000
0271 物品	3,686,757	103,912	0
0279 一般事務費	12,036,114	993,186	278,457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540,275	0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742,516	0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181,967	0	0
0291 國內旅費	26,669	0	0
0293 國外旅費	0	254,033	0

試院
 決算累計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施政業務及督導				合計
0				283,481,005
0				53,767,440
0				109,709,255
0				10,629,332
0				14,203,020
0				39,409,350
0				3,161,938
0				11,791,811
0				421,590
0				22,630,895
0				17,756,374
10,277,436				47,498,513
4,000				247,790
0				6,087,081
1,655,987				3,913,942
4,200				4,200
0				4,547,771
0				59,574
0				459,370
0				297,235
394,800				697,330
1,606,064				2,367,908
639,475				639,475
26,000				31,000
944,989				4,735,658
4,690,681				17,998,438
0				540,275
0				742,516
0				1,181,967
0				26,669
311,240				565,273

考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一般行政	議事業務	法制業務
0294 運費	110,550	0	0
0295 短程車資	55,135	0	0
0299 特別費	2,189,356	0	0
03設備及投資	12,075,882	0	0
0304 機械設備費	3,374,058	0	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6,988,038	0	0
0319 雜項設備費	1,713,786	0	0
04獎補助費	100,800	0	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0	0	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0	0	0
0475 獎勵及慰問	100,800	0	0
小 計	330,695,154	1,351,131	832,479
合 計	330,695,154	1,351,131	832,479

試院
 決算累計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施政業務及督導				合計
0				110,550
0				55,135
0				2,189,356
0				12,075,882
0				3,374,058
0				6,988,038
0				1,713,786
56,064				156,864
16,064				16,064
40,000				40,000
0				100,800
10,333,500				343,212,264
10,333,500				343,212,264

收入實現數與繳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收入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收入合計	27,901,626	0	0
本年度收入	27,901,626	0	0
04060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27,180	0	0
0506010102 證照費	27,561,159	0	0
0506010305 資料使用費	106	0	0
0706010600 廢舊物資售價	80,000	0	0
1106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233,181	0	0
以前年度收入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0	0	0
二、以前年度收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 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 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院

付公庫數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0	0	0	27,901,626
0	0	0	0	0	0	27,901,626
0	0	0	0	0	0	27,180
0	0	0	0	0	0	27,561,159
0	0	0	0	0	0	106
0	0	0	0	0	0	80,000
0	0	0	0	0	0	233,18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考試
支出實現數與公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支出合計	411,723,737	0	0	0
本年度	410,354,270	0	0	0
一、本年度經費	343,212,264	0	0	0
3606010100 一般行政	330,695,154	0	0	0
3606011200 議事業務	1,351,131	0	0	0
3606011300 法制業務	832,479	0	0	0
3606011400 施政業務及督導	10,333,500	0	0	0
二、統籌科目	67,142,006	0	0	0
75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64,620,261	0	0	0
8903304500 婚喪生育、子女教育及低薪配套補助	2,521,745	0	0	0
以前年度	1,369,467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1,369,467	0	0	0
107年度 3606010100 一般行政	1,369,467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107年度 0506010102 證照費	0	0	0	0

院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500	0	0	411,724,237	0
0	0	0	410,354,270	0
0	0	0	343,212,264	0
0	0	0	330,695,154	0
0	0	0	1,351,131	0
0	0	0	832,479	0
0	0	0	10,333,500	0
0	0	0	67,142,006	0
0	0	0	64,620,261	0
0	0	0	2,521,745	0
500	0	0	1,369,967	0
0	0	0	1,369,467	0
0	0	0	1,369,467	0
500	0	0	500	0
500	0	0	500	0

考試院
收入支出彙計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439,625,863	454,319,355	-14,693,492
公庫撥入數	411,724,237	423,186,338	-11,462,101
罰款及賠償收入	27,180	1,000	26,180
規費收入	27,561,265	30,759,749	-3,198,484
財產收入	80,000	83,127	-3,127
其他收入	233,181	289,141	-55,960
支出	439,625,363	454,318,355	-14,692,992
繳付公庫數	27,901,626	31,133,017	-3,231,391
人事支出	350,623,011	352,683,674	-2,060,663
業務支出	47,498,513	54,769,272	-7,270,759
設備及投資支出	13,445,349	15,528,580	-2,083,231
獎補助支出	156,864	203,812	-46,948
收支餘絀	500	1,000	-500

考試院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 額	%	
108	0406010301-7 一般賠償收入	27,180		主要係公開標售影印機等收入較預計增加所致。未來將視實際情況，再行審酌是否調整本項預算數。
	0506010102-6 證照費	2,236,159	8.83	
	0506010305-3 資料使用費	106		
	0706010600-4 廢舊物資售價	30,000	60.00	
	1106010909-6 其他雜項收入	8,181	3.64	
	小計	2,301,626	8.99	
	合計	2,301,626	8.99	

考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08	3606010100-5 一般行政	12,423,846	3.62	2	9,853,995
				10	2,494,413
				6	1,200
	3606011200-5 議事業務	703,869	34.25	1	703,869
	3606011300-0 法制業務	31,521	3.65	10	31,521

試院

免、註銷)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8	74,238		
		0		
		0		
		0		
1. 賸餘數主要係因108年上半年本院除研修「法官法部分條文及法官俸表修正草案」等23項法案外，尚須配合109年施行之職組暨職系減併召開全院審查會，儘速審定考選部報送之公務人員高考三級暨普通考試之類科與應試科目，俾利109年順利進行相關公務人員考試；以及108年4月至5月間因應立法院立法委員提案修正本院組織法，需召開多次全院審查會議以研議相關對案，爰考試委員尚難於年度內有效規劃出國考察行程，且108年出國考察預算部分被凍結，並遲至11月13日方予解凍，以致國外旅費經費賸餘較多，「議事業務」工作計畫執行率偏低。				
2. 109年將積極掌握各考試委員出國考察進度之規劃，期能有效完成相關預算之執行。		0		

考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3606011400-4 施政業務及督導	1,495,500	12.64	6	129,936
				10	1,365,564
	3606019800-6 第一預備金	1,050,000	100.00	3	1,050,000
	小計	15,704,736	4.38		15,630,498
	合計	15,704,736	4.38		15,630,498

試院
免、註銷)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本年度未動支第一預備金。		0		
		0		
		0		
		74,238		
		74,238		

考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53,767,000	0	53,767,000	53,767,44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22,686,000	0	122,686,000	109,709,255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9,278,000	0	9,278,000	10,629,332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4,223,000	0	14,223,000	14,203,020
六、獎金	42,322,000	0	42,322,000	39,409,350
七、其他給與	3,007,000	0	3,007,000	3,161,938
八、加班值班費	13,908,000	0	13,908,000	11,791,811
九、退休退職給付	480,000	0	480,000	421,590
十、退休離職儲金	14,429,000	0	14,429,000	22,630,895
十一、保險	19,235,000	0	19,235,000	17,756,374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293,335,000	0	293,335,000	283,481,005

試院
分析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440	0.00	22	22	
-12,976,745	-10.58	151	133	
1,351,332	14.56	17	17	
-19,980	-0.14	35	35	
-2,912,650	-6.88	0	0	包括員工考績獎金1,560萬8,827元、特殊功勳獎賞13萬2,000元、年終工作獎金2,366萬8,523元。
154,938	5.15	0	0	
-2,116,189	-15.22	0	0	
-58,410	-12.17	0	0	
8,201,895	56.84	0	0	較預算數增加820萬1,895元，主要係依勞動基準法第56條第2項之規定，於年底估算次一年度符合法定退休條件之勞工，補提撥不足額之退休金至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所致。
-1,478,626	-7.69	0	0	
0		0	0	本院以業務費支付個人之臨時人員11人，決算數為69萬7,330元；勞務承攬人力14人，決算數為601萬4,153元。
-9,853,995	-3.36	225	207	

考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六、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0,000	16,064	0
2.其他團體			20,000	16,064	0
中國政治學會	民粹主義的挑戰：民粹主義對民主、全球治理、國際安全的衝擊與契機國際學術研討會	施政業務及督導	20,000	16,064	0
	小 計		20,000	16,064	0
九、獎助			142,000	140,800	0
2.對私校之獎助			40,000	40,000	0
東海大學	2019年臺灣公共行政與公共事務系所聯合會暨國際學術研討會：為美好未來展現學術社群影響力	施政業務及督導	40,000	40,000	0
	小 計		40,000	40,000	0
6.獎勵及慰問			102,000	100,800	0
本院退休(職)人員	本院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102,000	100,800	0
	小 計		102,000	100,800	0
	合 計		162,000	156,864	0

試院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受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16,064	3,936						0		1.依「考試院補助文官制度相關學術研討會作業要點」規定補助。 2.預算執行率80.32%，主要係依前開要點第8點規定，依申請單位實際支出總經費，重新核算補助金額後核撥補助款。
16,064	3,936						0		
16,064	3,936	V					0		
16,064	3,936						0		依「考試院補助文官制度相關學術研討會作業要點」規定補助。
140,800	1,200						0		
40,000	0						0		
40,000	0	V		V			0		
40,000	0						0		依據「退休人員照護事項」辦理。
100,800	1,200						0		
100,800	1,200	V					0		
100,800	1,200						0		
156,864	5,136						0		

考
委託辦理計畫()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日期	完成時間		本 期	
					預定	實際	科目	金
								實現數
108	國立政治大學	強化退撫基金另類資產投資之研究	321,500	1080328	1081231	1081213	施政業務及督導	321,500
108	國立政治大學	公務人力高齡化的培訓策略	317,975	1080426	1081231	1081220	施政業務及督導	317,975
			639,475				科目小計	639,475
	小 計		639,475					639,475
	合 計		639,475					639,475

試院
事項)經費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 (請勾選)			報告		評審		委託事項 (報告)處理			備註
					委託研究計劃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參	納入計畫實施	其他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是	否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0	0	321,500	v		v			v		v		v			
0	0	317,975	v		v			v		v		v			
0	0	639,475													
0	0	639,475													
0	0	639,475													

考試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用途別科目 (二級)	預算(保留) 金額	決算金額 (含保留數)		
108	3606010100-5 一般行政	029300 國外旅費	563,000	0	(3)	考試院長官政務需要出國訪問
	小計		563,000	0		
108	3606011200-5 議事業務	029300 國外旅費	751,000	254,033	(1)	考試院108年度考銓業務國外考察-韓國、日本、越南及柬埔寨文官制度考察
	小計		751,000	254,033		
108	3606011400-4 施政業務及督導	029300 國外旅費	313,000	0	(3)	考試院派員赴國外訪問考銓業務
	小計		313,000	0		
108	3606011400-4 施政業務及督導	029300 國外旅費	356,000	311,240	(3)	派員赴斯里蘭卡參加亞洲國際培訓總會(ARTDO)第46屆年會
	小計		356,000	311,240		
	108年度合計		1,983,000	565,273		

院
情形報告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0	0	0	0	1.108年未執行原因，主要係因本年立法院立法委員提案修正本院組織法，對本院肇致重大影響，為研議相關因應措施及研提對案，爰難以規劃出國訪問行程。 2.109年將依本院業務推展需要，配合參訪國之特色，研提適當研究主題。
1080808 1081208	韓國、日本、越南、柬埔寨	首爾、東京、河內、金邊	考試委員	陳慈陽等4人				0 16	0 0	0 2	0 14	1.韓國文官制度考察報告於108年11月15日提出。 2.日本文官制度考察報告分別於108年11月14日及同年12月19日提出。 3.越南、柬埔寨文官制度考察報告於109年1月16日提出。
								16 0	0 0	2 0	14 0	1.108年未執行原因，主要係因本年立法院立法委員提案修正本院組織法，對本院肇致重大影響，為研議相關因應措施及研提對案，爰難以規劃出國訪問行程。 2.109年將依本院業務推展需要，配合參訪國之特色，研提適當研究主題。
1080921 1080927	斯里蘭卡	可倫坡	執行秘書、科長、科員	鍾士偉、賴慶榮、黃燕華、曾筠喬	108	12	23	8	0	0	8	
								8 24	0 0	0 2	8 22	

考試院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39	271,749,085	
		公頃	0.742992		
土地改良物		個	1	483,15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2	354,967,227	
		平方公尺	26,661.08		
	宿舍	棟	2		
		平方公尺	979.64		
	其他	個	4		
機械及設備		件	750	16,626,284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4,987,991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23		
	其他	件	102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105	8,533,605	
	其他	件	535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657,347,342	

本 頁 空 白

考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常支出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計	398,122	0	0	157	398,279
01一般公共事務	330,980	0	0	157	331,137
02防衛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64,620	0	0	0	64,62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2,522	0	0	0	2,522

試院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8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增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12,076	0	0	0	0	0	12,076	410,355	
12,076	0	0	0	0	0	12,076	343,21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64,62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522	

考試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壹	總預算部分	
(一)	<p>一、通案決議部分：</p> <p>108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減列政令宣導費5%。 2. 減列委辦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3%。 3. 減列軍事裝備及設施、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4%。 4. 減列大陸地區旅費30%。 5. 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5%。 6. 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資產作價投資）5%。 7. 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及政府機關間之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4%。 8.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3%。 9. 前述1至5項允許在業務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0. 前述7至8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 11. 前述1至8項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 12. 如總刪減數未達240億元（約1.19%），另予補足。 <p>108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政令宣導費：統刪5%，其中國立故宮博物院、銓敘部、審計部、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領事事務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工業局、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林務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毒物及化學物質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2. 委辦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3%，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國立故宮博物院、檔案管理局、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審計部、內政部、 	已遵照本項決議辦理。

考試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國防部所屬、國庫署、國家教育研究院、觀光局及所屬、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3. 軍事裝備及設施、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統刪4%，其中行政院、主計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公平交易委員會、銓敘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所屬、賦稅署、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體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工業局、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p>	

考試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水土保持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臺南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海巡署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4. 大陸地區旅費：統刪30%，其中行政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役政署、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國庫署、關務署及所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林業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5.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行政院、主計總處、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國立故宮博物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客家委員會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公平交易委員會、考選部、銓敘部、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計部、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役政署、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外交及國際事務學院、國防部、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北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p>	

考試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署、調查局、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鐵道局及所屬、職業安全衛生署、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糧署及所屬、毒物及化學物質局、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檢查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6. 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立法院、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國防部所屬、財政部、賦稅署、臺北國稅局、中區國稅局</p>	

考試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項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法務部、司法官學院、法醫研究所、廉政署、矯正署及所屬、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臺南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智慧財產檢察分署、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臺灣苗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臺灣南投地方檢察署、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臺灣澎湖地方檢察署、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福建連江地方檢察署、調查局、經濟部、工業局、中央氣象局、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水產試驗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不刪外，其餘統刪4%，其中司法院、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經濟部、交通部、僑務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漁業署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文化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8.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不刪外，其餘統刪3%，其中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9. 財政部國庫署「國債付息」減列35億元，科目自行調整。</p>	
(二)	我國研發經費及中央政府科技預算均逐年遞增，研發	本項非屬本院主管業務。

考試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投入呈成長趨勢。近年我國專利核准件數已有增加，被引用率雖曾成長，然近年呈遞減趨勢，且技術建設之世界排名下滑，技術輸入金額仍遠逾技術輸出金額。細究各產業技術輸出入相抵之貿易餘額，以「電子零組件製造業」及「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等高科技產業之逆差金額最高，反映出我國高科技產業以代工製造為主之產業結構特性。為使逐年遞增之科研經費投入充分發揮成效，建請應強化科技創新能力及研發成效之應用，以提升我國關鍵技術之自主程度，進而提升我國產業競爭力。	
(三)	目前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委託保險人辦理之行政經費，雖均由政府負擔，惟囿於法令規範或預算編列形式不同等，致經費負擔機關、預算編列方式與補助標準等迥異，建請行政院應研謀改善；此外，社會保險應建立獨立自主、兼具公平性、效率性與減少經濟負面效果之財務責任制度，政府如於負擔保險費及補助虧損之外，尚須全額負擔保險之行政經費，建請檢討其合理性及是否具有有效擲節之誘因等問題。	本項非屬本院主管業務。
(四)	我國國內投資成長動能趨緩，占GDP比重長期偏低，近年亦未有效提升公共投資；另在經濟全球化效應影響下，各國皆積極利用外人直接投資帶動經濟發展，惟我國招商引資成效亦未臻理想，建請行政院應積極改善國內投資環境，以發展國內產業並吸引外商投資。	本項非屬本院主管業務。
(五)	近年中央政府資訊業務委外程度居高不下，又資訊系統建置多未考量民眾需求，致網路之公民參與情形欠佳，要求各機關應積極檢討現有資訊系統之服務形式及內容，適時了解使用者需求，俾提升民眾使用意願，落實電子治理之願景。	遵照本項決議持續檢討、精進本院全球資訊網、證書等資訊系統之服務形式及內容。
(六)	財團法人法將於108年2月1日施行。該法制定前，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係依據民法有關規定，各自訂定財團法人設立許可及監督要點。依據民法第32條，主管機關得檢查財團法人之財產狀況，及其有無違反許可條件與其他法律之規定。惟長期以來，各主管機關對於民間捐助財團法人之管理強度與密度不一，各主管機	本項非屬本院主管業務。

考試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關派員實地查核之頻率差異甚大，查核報告亦未全數於網站公開。</p> <p>爰要求行政院督促各主管機關，強化辦理財團法人業務實地查核，確保其支出與活動符合設立之公益目的。並彙總各主管機關至107年底止許可設立之財團法人家數，及各主管機關於103至107年度間，每年度實地查核政府捐助財團法人、民間捐助財團法人之家數，於108年6月底前以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司法及法制委員會。</p>	
(七)	<p>行政院訂定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為所得稅法第4條第1項第13款之授權性規定。自68年7月19日訂定以來，歷經8次修正，最近一次修正於102年2月26日發布。</p> <p>依據免稅標準規定，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每年度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孳息及其他收入60%，即享有免稅資格；即使未達此標準，主管機關仍多核發同意函予以展延4年，長此以往造成稅收損失龐鉅，且公益績效不明，迭遭外界詬病。</p> <p>有鑑於部分機關或團體涉及關係人交易、投資股票成為集團控股機構，或未積極從事創設目的活動等不符公益目的濫用免稅資格之情事，財政部已於107年1月18日預告修正免稅標準第2條規定，未來將規範機關或團體與其捐贈人或其關係人不得藉相互間交易而有利益回流或變相盈餘分配之情形，與規範投資主要捐贈人及其關係企業股票之限制，並將支出比率規定改為按年度收入規模分級，最高可達80%。然該修正草案於107年3月19日預告期結束後，截至107年底止，行政院尚未核定發布，導致部分團體濫用免稅資格之情形繼續惡化。</p> <p>爰要求行政院於108年6月底前，彙總各主管機關於104至106年度核發同意函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之總家數，及經主管機關查明同意之使用計畫支出總金額，以書面報告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107年度以後各年度之資料，並應於次年12月底</p>	本項非屬本院主管業務。

考試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前送交立法院財政委員會。	
(八)	各公務機關於辦理各項業務時，若有購置禮品或紀念品之需要，除應符合相關法規辦理外，應優先採購臺灣製產品。	已遵照本項決議辦理。
(九)	<p>衛生福利部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近年來致力推動高齡者及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業務，以保障身心障礙者在其直系親屬、撫養者年邁時，或高齡者於晚年期間的經濟安全，透過信託維持財產獨立，保障其生活、教育、安養、醫療等面向受到應有之照顧。截至107年6月底止，已有25家信託業者提供安養信託之相關商品，累計安養信託契約之受益人人數15,276人，累計信託財產本金達新臺幣136億元。</p> <p>有鑑於企業經營者經常利用其優越的經濟地位，訂定有利於己而不利於消費者的契約條款，造成締約雙方當事人地位不平等。為積極保障消費者之權益。依據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第7條，金融服務業與金融消費者訂立提供金融商品或服務之契約，應本公平合理、平等互惠及誠信原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亦訂有個人購屋貸款、個人購車貸款、信用卡、消費性無擔保貸款等多個定型化契約範本與其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之事項，落實保障金融消費者之權益。</p> <p>然截至107年底止已有高齡者安養信託契約參考範本，惟尚無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契約範本，爰此要求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應於108年5月底前完成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契約範本，並儘速公告周知。</p>	本項非屬本院主管業務。
(一)	<p>二、新增各委員會審議結果</p> <p>司法及法制委員會</p> <p>歲出部分</p> <p>考試院</p> <p>依據司法院大法官釋字第455號解釋文「對於軍中服役年資之採計不分志願役或義務役而有所區別」之法理。爰此，公教人員具有義務役年資於退休（撫卹）時，其採計年資計算請比照軍人俸率規定給與（陸海空軍軍官士官服役條例第26條第1項第2款，以每一合照基數內涵百分之二點七五給與）。建請考試院轉</p>	<p>本案前經銓敘部表示以，參照司法院釋字第455號解釋意旨，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法（以下簡稱退撫法）第11條第2項已明定，公務人員在87年6月5日以後退休生效，其曾服義務役軍職年資，未併計核給退除給與者，得予採計為退休年資。又退撫法第12條第4款規定略</p>

考試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請銓敘部修法參考。	以，未領取退除給與的義務役年資，得於初任公職時，按銓敘審定等級，依規定補繳退撫基金費用以併計年資。據上，公務人員在 87 年 6 月 5 日以後退休生效，其曾任國防部認定屬兵役義務範疇之軍職年資得併計公務人員退休年資；其中屬於退撫新制實施後之義務役軍職年資，則須依法繳納退撫基金費用後，始得採計為公務人員退休年資。至於上開年資之退撫給與，以其因係併計公務人員退休年資，且退撫新制後義務役年資亦係按其任公務人員經銓敘審定之等級補繳退撫基金費用，其退撫給與之計算自應依公務人員退休法令規定辦理。
(一)	三、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結果 歲出部分 考試院 考試院減列第 2 目「議事業務」20 萬元。	已遵照本項決議辦理。
(二)	考試院 108 年度歲出預算第 1 目「一般行政」編列 3 億 4,389 萬 6 千元，凍結 200 萬元，俟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業於 108 年 5 月 6 日向立法院第 9 屆第 7 會期司法及法制委員會第 19 次全體委員會議報告，審議結果決議：准予動支，提報院會。案經提報立法院第 9 屆第 7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事項通過，立法院並已於 108 年 6 月 6 日函復本院上開凍結經費准予動支在案。
(三)	考試院 108 年度歲出預算第 2 目「議事業務」編列 225 萬 5 千元，凍結 100 萬元，俟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一) 本案業於 108 年 5 月 6 日向立法院第 9 屆第 7 會期司法及法制委員會第 19 次全體委員會議報告，審議結果決議：繼續凍結 50 萬元，其餘准予動支，提報院會。案經提報立法院第 9 屆第 7 會期第 15 次會議報告事項通過，立法院並已於 108 年 6 月 6 日函復本院在案。 (二) 嗣於 108 年 10 月 17 日向立法院第 9 屆第 8 會期司法及法制委員會第 9 次全體委員會議報告，審議結果決議：准予動支，提報院會。案經提報立法院第 9 屆第 8 會期第 8 次會議報告事項通過，立法院並已於 108 年 11 月 13 日函復本院前開凍結經費准予動支在案。
(四)	考試院 108 年度歲出預算第 3 目「法制業務」編列 86 萬 4 千元，凍結 10 萬元，俟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本案業於 108 年 5 月 6 日向立法院第 9 屆第 7 會期司法及法制委員會第 19 次全體委員會議報告，

考試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提出專案報告後，始得動支。	審議結果決議：繼續凍結10萬元，提報院會。案經提報立法院第9屆第7會期第15次會議報告事項通過，立法院並已於108年6月6日函復本院在案。 (二)嗣於108年10月17日向立法院第9屆第8會期司法及法制委員會第9次全體委員會議報告，審議結果決議：准予動支，提報院會。案經提報立法院第9屆第8會期第8次會議報告事項通過，立法院並已於108年11月13日函復本院前開凍結經費准予動支在案。
(五)	考試院108年度歲出預算第4目「施政業務及督導」編列1,185萬4千元，凍結30萬元，俟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案業於108年5月6日向立法院第9屆第7會期司法及法制委員會第19次全體委員會議報告，審議結果決議：准予備查，提報院會。案經提報立法院第9屆第7會期第15次會議報告事項通過，立法院並已於108年6月6日函復本院上開凍結經費准予動支在案。
(六)	104年度至106年度，專門職業技術類別的高普考不足額錄取率平均超過30%，尤其是建築工程已經連續3年不足額，建請考試院針對近3年專門職業技術類別高普考錄取人數不足額的考試等別，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說明，以利委員了解現況，並能在後續做追蹤。	本案本院業於108年3月13日將相關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全體委員及提案委員；立法院於108年5月10日該院第9屆第7會期第13次會議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七)	國人對司法改革期盼至深，尤其關注法官、檢察官之擇優汰劣。惟公務人員之任免，係考試院之權責，是故，如何改善法官、檢察官之進用與淘汰辦法，以提升法官、檢察官之素質，除有賴司法院與行政院擬訂相關法規外，還須經由考試院之同意。 爰要求考試院應就如何提升法官、檢察官之素質，研議相關任免、懲戒之規範，並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本案本院業於108年3月13日將相關專案報告函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全體委員及提案委員；立法院於108年3月29日該院第9屆第7會期第7次會議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處理。」
(八)	當代先進國家有鑑於政府規模日益膨脹導致政府財政負荷過重及政府失靈(Government failure)現象，公務員員額精簡已經成為各國政府降低施政成本、提升效率的有效對策。為增進員額調配彈性，提升用人效能，中央政府機關總員額法亦於99年4月1日公布施	本案本院業於108年3月13日將相關專案報告函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全體委員及提案委員；立法院於108年3月29日該院第9屆第7會期第7次會議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處理。」

考試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行。</p> <p>依考試院組織法第6條規定，考試院下設考選部、銓敘部、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等機關，相關業務俱由各該機關掌理，考試院僅肩負監督、協調之任務。然現行考試院組織法第3條考試委員名額定為19人，係於36年政府遷台前制定，迄今從未修正，理應因地制宜予以檢討。</p> <p>爰要求考試院應就考試委員之人數進行檢討，並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p>	
(九)	<p>考試院於108年施政計畫擬配合司改國是會議主責法律專業人才選拔，研修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律師考試規則、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官考試規則以及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考試規則，為求法律專業人員考試制度之穩定，並考量考試內容之穩健，同時避免朝令夕改致使考生無所措其手足之可能，故於3院聯合召集「協調會議」，並就多合一法律專業考試適用範圍、具體構想等為結論以前，有關司法官、律師等專業考試之科目、內容等之異動實有審酌之必要。爰建請考試院檢討107年門檻制度變革與日前國文題型修正之必要性，並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案本院業於108年3月13日將相關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全體委員及提案委員；立法院於108年5月10日該院第9屆第7會期第13次會議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p>
(十)	<p>我國《公務人員考績法》之尚未修正完成，造成當前公務人員勞役不均情況非常嚴重，各機關有考績甲等人員不得超過75%的規定，而中央及地方政府各官等考績之比率，更有官等越大、考績甲等比率越大之怪異現象，嚴重扭曲我國現行考績制度，使考績法改革之聲早已響徹我國基層公務員間。考試院版本之考績法修正草案，雖經107年10月送交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距離上次96年修正已逾10年以上，然而考試院卻放任此一無理現象及人員橫行散溢於中央及地方政府公務機關中，顯見前揭法規主管機關毫無將反映此意見之基層公務人員置於優先應處理之工作本職，毋寧不斷漠視、衍生基層公務人員之基本權益，莫此為甚。有鑑於此，爰要求考試院檢討並反映基層公務人員改革之建議方式，建立通盤蒐整現況之</p>	<p>本案本院業於108年3月13日將相關專案報告函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全體委員及提案委員；立法院於108年3月29日該院第9屆第7會期第7次會議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審查。」</p>

考試院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總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具體措施，確保改革之建議得於體制內迅速蒐整完備，並形成各階段之具體修法準備，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十一)	查現行公務人員訓練機構，包括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所屬「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及考試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所屬「國家文官學院」。據查「公務人力發展學院」法定職掌包括中高階公務人員在職培訓發展之執行、行政院重要政策及法令研習之執行，以及行政院所屬機關及地方機關人事人員訓練之執行等；「國家文官學院」職掌高階公務人員工作職能之研究及執行、關於年度施政方針及計畫之研擬事項，以及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訓練之執行等，顯見上提兩機關職掌多有重複，有公務人員訓練及政策研究機構疊床架屋之虞。有鑑於此，爰要求考試院會銜行政院及相關部會，就兩機關整併並提高至中央二級機關之可行性進行研擬評估，避免國家資源浪費，並於4個月內向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案本院業於108年3月13日將相關書面報告函送立法院，並副知立法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全體委員及提案委員；立法院於108年5月10日該院第9屆第7會期第13次會議決定：「交司法及法制委員會。」
貳	總決算部分：無	

主辦會計人員： 

機關長官： 